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青岛天柱化肥有限公司搬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天柱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柱化肥”）地处青岛平度市区中心区域，平度市委、市政府已将天柱化肥列入搬迁规划。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0 日发布公告实施停产搬迁，搬迁改造方案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已予批复同意，按照计划安排现有厂区建、构筑物及生产装置将于 2013 年 4 月底全部拆除完毕，腾空土地。

一、资产处置情况

根据总体工作安排将天柱化肥现有固定资产分为双氧水装置、合成氨装置、尿素装置、甲醇装置、甲醛装置、硬脂酸装置、液体二氧化碳装置、热电装置八个资产包分别进行处置。各项资产在处置时均通过中介机构出具资产评估报告，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在青岛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征集受让者方式完成；双氧水装置、合成氨装置、甲醇装置、甲醛装置、液体二氧化碳装置已在2012年底处置完毕，热电装置、尿素装置、硬脂酸装置正在拆除中，预计在4月底结束，八个资产包处置收入6,116.53万元。目前土地已进入招拍挂程序。

二、天柱化肥搬迁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天柱化肥搬迁相关损失和费用共计 28,602 万元，而预计未来土地及其他资产变现净收入为 19,613 万元。

上述搬迁损失和费用与未来土地等资产的变现收入差额为 8,989 万元，该差额由于不能从天柱化肥未来土地及其他资产变现收入中得到补偿，因此天柱化肥在 2012 年将其转入当期损益，计入营业外支出。

土地挂牌成交后，公司将根据成交价格测算损益情况并公告。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